

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第二批)的通知

和地财社[2020]57 号

县(市)财政局、民政局: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民政厅《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结合各县(市)等因素,现拨付你县(市)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指标金额详见附件 1),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为落实相关文件要求,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该预算收入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8 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 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各县(市)按实际支出方向单独记账,分别核算。

此次下达资金为直达资金,实行特殊转移支付管理机制,标识为“01003 特殊转移支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地区在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自治区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各县(市)财政、民政部门要密切配合,按照文件

要求，加强对资金的使用管理，全面落实社会化打卡发放工作要求，加强监督检查，加大结转结余消化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附件：1.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市	合 计	其中：			
		已下达		本次下达	
		补助资金 02001 参照直达资金	价格临时补贴补助 资金 01003 特殊转 移支付	补助资金（第二批） 01003 特殊转移支付	
和田地区	211728	126352	78640	1592	5144
皮山县	28769	18180	9729	220	640
墨玉县	54890	31306	21971	401	1212
和田县	32041	19341	11947	242	511
洛浦县	24149	15838	7234	177	900
策勒县	17203	10499	6035	134	535
于田县	24542	13919	9869	178	576
民丰县	1390	703	348	7	332
和田市	28744	16566	11507	233	438

和田地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30 日